

Y A N Z E M I N W E N J

第三卷

长篇小说卷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延泽民文集



延津民文集

书名题签 / 单荣范

责任编辑：韩继海

封面设计：于克广

延泽民文集(第三卷)

Yanzemin Wenji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哈尔滨市南岗区宣庆小区1号楼)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激光照排中心制版

黑龙江新华印刷二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 印张 14.875

字数：350 000

1999年2月第1版 1999年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2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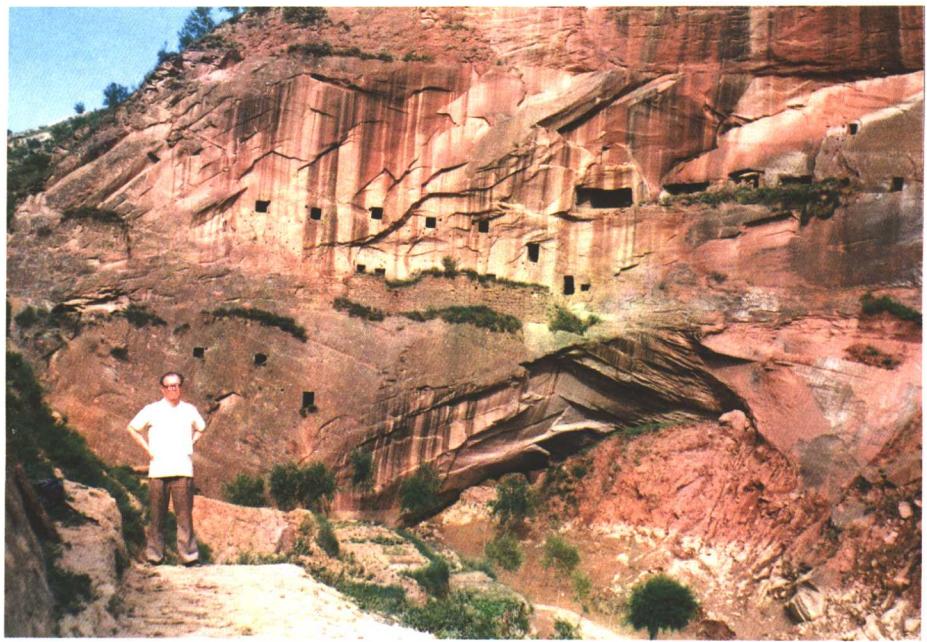
ISBN 7-207-04276-0/I · 644

平定价：24.00 元

精定价：27.00 元



1980年于北京翠明庄写长篇



这是当年打过土豪的陕北安塞县李嘴子河崖窑 1985年7月摄



1983年12月与小女儿延妮走在延家畔村口的桃花岭上
此为试读,需要完整PDF请访问: www.ertongbook.com

出版说明

一、文集编入的主要作品，是作者已经出版的小说、散文、文艺随笔、电影文学剧本，以及少部分已经发表但未成集或未发表的作品。此次先期出版的作品共分六卷，长篇小说四卷，中、短篇小说及电影文学剧本为一卷，散文一卷。前三卷为以民主革命战争时期为背景的长篇小说，期间有两篇同类题材的中短篇小说，亦收入第三卷中，不另标明。尚有百万余字的理论文章和革命历史纪实文学作品未收入文集，拟将单编为两～四卷，下次出齐。

二、编入文集的作品，都保持了原来的名称和风貌，作者在《自序》中已有说明。

目 录

雷声千里	(1)
第一部 高天柱闯路	(3)
一 赶毛驴	(3)
二 逃命	(10)
三 探母	(13)
四 被捕	(19)
五 惊醒	(25)
六 扬眉吐气	(29)
七 柏枝姑娘	(34)
八 碰壁	(38)
九 新路	(46)
第二部 风声鹤唳	(52)
一 夜半鬼进门	(52)
二 上山	(60)
三 谁主沉浮	(65)
四 真正的神	(69)
五 康大伯求神	(74)

六	山寨夜惊	(79)
七	意外的会见	(88)
八	无声的战斗	(95)
九	独战山神庙	(100)
十	杀人之夜	(105)
十一	民心	(112)
	第三部 三天三夜	(115)
一	腹背受敌	(115)
二	捉鬼	(122)
三	受审	(128)
四	夜探老鸹沟	(132)
五	天兵奇袭	(136)
六	夜闯鬼门关	(141)
七	为康大伯鼓掌	(147)
八	老虎出洞	(153)
九	宴会	(161)
十	狼虎相畏	(167)
十一	决断	(171)
十二	掉进深渊不泄气	(176)
十三	柏枝探险	(180)
十四	舍己救难友	(185)
十五	引狼出洞	(195)
十六	月儿悄悄	(204)
十七	等康大伯托梦	(211)
十八	夜捣虎狼窝	(217)
十九	山窑里的审讯	(223)
二十	我们又汇合了	(235)

第四部 山沟里的笑声	(237)
一 初恋	(237)
二 母亲	(250)
三 各打各的算盘	(263)
四 在悄悄的星光下	(273)
五 欢腾的延水河畔	(294)
六 不要怕，打！	(313)
七 大战老鸹沟	(325)
后记	(340)
小红军	(345)
红格丹丹的桃花岭	(409)

千里声雪

千里雷声万里闪，
陕北出了个刘志丹。
刘志丹来是清官，
他领上红军上横山，
一心要共产。

——陕北民歌

第一部 高天柱闯路

一 赶 羊 驱

人需要理想，但是需要人的、符合自然的理想，而不是超自然的理想。——这话是谁说的来着？列宁。

我从小就有理想，但真有点“超自然”，没有实现，这才又换了另一种“符合自然的理想”。

我的奶名叫小树，我心里想的大名叫高天柱。

为啥叫高天柱？这和孙悟空有点关系。

我从小就爱听故事。当我喜欢故事中的某个人物时，我就想学习他，想变成那样的人物。

我最喜欢的是孙悟空，我就想变成一个孙悟空。你看，孙悟空能上天，能入地，一个跟头十万八千里，想变什么就变什么，多威武啊！不要说唐僧西天取经路上那“九妖十八洞”里的妖精，就是天上的“玉皇”，地下的“阎王”，也不敢

欺负他。嘿，那才叫真本事哩！

我羡慕孙悟空，但总不能把大名叫成孙悟空呀。那末叫啥呢？我往地下想，也往天上想。有一次，我坐在山畔上，抬头一望，哈，天上一定不赖，要是有一个通天柱，我就像上树一样爬上去看看，多有意思呀！于是我便忽然想起这个大名。不过，我好久没好意思宣布这个大名，村里人照旧叫我“小树”。

我的家在延水河上游的一个山沟里，村名叫“卧牛沟”。在这个小山沟，庄稼娃娃能干的活，我都干过。十岁以前，我给家里拾牛粪、扫树叶、拾柴、割草；十岁以后，就给村里受苦人帮忙，春天点籽，夏天锄草。干脆说吧，春播、夏锄、秋收、冬藏，我都干过。不是吹，咱样样精通，样样都干得呱呱叫哩！村里的人没有不夸奖咱的。

但是，我不甘心干这个，我想当孙悟空。我在干活的时候这么想，睡觉做梦也这么想。可是，从梦里惊醒，睁眼一看，还在土炕上睡着。我坐在山畔上这样傻想一阵之后，肚子叽里咕噜叫唤了，我才又干眼前的活。

最后，我终于明白了，上天不可能，入地也不行，我这才选定一个实实在在的职业：赶毛驴。

俗话说：“门里出身，自会三分”。我选这个职业，完全是爸爸的影响。

可是，谁能想到，我倒霉也就倒在这赶毛驴上。

当然，我后来走了好运，又跟这个赶毛驴分不开。真是古怪稀奇，一言难尽！

那是刚刚过了农历的二月二，老百姓管它叫“龙抬头”的时节。

本来这是个好时节，可我差一点把小命送了。

这时候，南飞的大雁小燕，都欢欢喜喜叫唤着回来了。地下封冻的几个月的种子和草根芽都开始萌动。山坡上的桃李杏树枝头，也冒出像黄豆一般大的疙瘩，摇头晃脑，笑眯眯地准备开放。

这一天，我赶着自己的毛驴，住在西城县的一个小店。我把新揽下的驮运货物清点妥当，准备第二天就返回家乡。

不料，到了傍晚天气突然大变了。一夜之间，从穿云顶天的峰峦层巅到深壑峡谷的沟沟岔岔，都被大雪盖住了，整个陕北高原，都变成白皑皑的冰雪世界。那真是：

黑狗身上白，白狗身上肿，
井子黑窟窿，天地一统笼。

当然，这并没有把我难住，我没有因此改变旅程计划。

天色还在黎明前的朦胧之中，我便和以往一样，付清了店钱，赶上毛驴，兴致勃勃地开路了。

我喜欢唱歌。在往日，不论我一个人走路，还是和别人搭伴，一出店门，我总爱哼哼信天游小曲。不是说咱的嗓门好，这个咱不敢吹，比起戏里那些小生小旦的嗓门来，咱可差远啦；这只不过是咱的一个爱好嘛。

可是，今天我不能亮嗓啦。

我的毛驴驮的货物太重，除了二百张山羊肚羔皮，还有两个用麻袋包扎起来的小木箱子。别看它小，里面尽装的是铁疙瘩，雇主说都是钉子。谁知道是啥！反正足有五十斤重。我怕把毛驴压坏，又怕它滑倒，只好把两个木箱拴起来，自己背着，让毛驴只驮羊羔皮。那木箱背在我脊背上，麻绳勒住肩膀，就像狗牙咬住一样，直往肉里钻，不仅使我的肩背又酸又痛，而且在翻过一架大山的时候，累得我满头大汗，连气都喘不过来，哪里还有力气唱歌！

雪花在北风追赶上满天飞，但我并没有觉得寒冷。

我紧紧地跟在毛驴后面，闷着头，眼睛瞅着前面的路，生怕毛驴滑倒。



我不断地向毛驴发出警告：“喔，慢着，滑啦！”提醒它注意盖在雪底下的暗冰。

我顾不得左觑右盼，更顾不得向后看。

我正在曲曲弯弯的河沟沟里小心小步地向前行走中，突然听见身后忽地一声，真像一条豹子扑到我的身上一样。

“日你妈的！你想吃我！”我的脑子里刚刚闪出这个念头，准备转身搏斗的时候，眼睛就被蒙住了。我这才明白，不是豹子，而是人。

我背上的木箱被卸下了，接着就被绑在道旁的一棵大树上。

我没来得及看清他们是什么人，但我心里明白：他们是土匪，我被抢劫了。

这不是一般的抢劫，这是一次会使我变成奴隶的抢劫。这比干脆把我一家伙弄死还可怕！

我难过死了，急得直流眼泪。

毛驴是我家的。它是父亲一年前去世时留下的唯一遗产。对于我来说，失掉了毛驴，就等于庄稼汉失掉了土地，失掉了靠它生存的指望。

更吓人的是这二百张山羊羔皮实在太贵。

羊羔皮，本来就比大羊皮值钱。肚羔皮就更贵了，它是从临产的母羊肚子里剖出来的，毛色细软光滑，有的甚至比狐狸皮还贵哩。所以商贩们为了牟取暴利，每得到这样一张肚羔皮，就要杀死两只生命——母羊和在胎里的小羊。

且不说那两只箱子里装的是什么铁器值多少钱，单说这二百张肚羔皮，也要值几百块大洋，我哪里能赔得起呀！卖地没地，卖媳妇没媳妇，只有一眼小土窑，卖不出几元钱呀。再说卖掉它，我和妈妈到哪里去住嘛！唉，最后就得卖我自己，一辈子揽工还账，变成一个终身奴隶，到死也没有自由的日子，还想当孙悟空，屁！

我痛苦地喊叫，恳切地哀求，拼命地挣扎，都不顶事。

强盗是不会怜悯人的。我连一句回声也没有听见。几分钟之后，强盗离去了，在我耳边响起的，只有飕飕的风声。

从山梁上刮来的刺骨寒风，追赶着雪片，无情地袭击到我脸上，像针刺一样疼痛。

寒冷、忧愁、恐惧和愤怒凑成一疙瘩，使我的全身都哆嗦了。

在最初几分钟，我只顾向强盗哀求、呐喊、挣扎，当我明白这些都毫无用处时，我的嘴巴已经僵直，说不清话，我的脑子里才出现死亡这个闪念：

“妈呀，我要冻死在这里啦！”

这一天，我差一个月零十三天才满十六岁。

本来，我是下决心要继承父业，赶一辈子毛驴的。我哪里会想到，单独拉脚还不到一年，就碰上这样倒运的事呢！

我自从有记忆力那天起，父亲先是给财主揽工，后来闹了一条毛驴，就自己拉脚，去三边运盐，到黄河畔驮炭，挣几个脚钱，养活家口。

当我懂事之后，才知道家里没有土地，父亲赶毛驴是不得已的。但我还是认为父亲所选择的谋生之路最好，他同揽工汉一样，不欺负人，不坑害人，全靠自己的两条腿跑路、两只手干活挣钱吃饭。土匪抢不到咱名下，财主、官家，咱不惹他们，这不是就能平平安安地过日子了吗？因此，我就是这个主意：赶毛驴。

我这个愿望，从十三岁那年就开始实践了。我先是学着喂毛驴，伺候毛驴。后来就跟着父亲出去拉脚，见世面。不到两年，我便精通了这门行业，可以和别人结伴拉脚了。

当父亲第一次允许我和别人搭伙赶脚的那一天，我兴奋得几乎一夜没有睡觉。

咱要说心里话。在这之前，父母亲曾打算给我找个媳妇，我心